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3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

2、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190 号智汇领地科技园 B 座公司会议室。

3、监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 5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5 名；发出表决单 5 份，收到有效表决单 5 份。

4、监事会会议主持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申维武先生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合法、合规性

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报告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报告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切实保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董事会出具的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

5、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境外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供关联互保的议案》。监事申维武、杨小波作为关联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处置海螺型材股权的议案》，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12、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和项目建设内容，不会对该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

13、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新增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事项，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投资收益造成实质性的影响。因此，监事会同意新增珠海盾安热工科技有限公司为“微通道换热器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并相应地增加广东省珠海市平沙镇为“微通道换热器建设项目”实施地点。

14、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收购股权的议案》。

15、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明确公司经营计划及主营业务的议案》。监事申维武、杨小波作为关联监事回避表决。

16、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3月23日